

# 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州市中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吴少华

项目负责人：尹少群

加强广东省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强化财政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广州市中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简称“中大咨询”）接受广东省财政厅委托，于2017年6月至9月开展“广东省旅游局2016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第三方独立评价工作”。绩效评价时段为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评价范围包括2016年度广东省旅游局的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经调整后）合共24,284.32万元，其中涉及基本支出预算资金10,723.57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资金13,560.75万元。

## 一、基本概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根据政府部门的职能确定一定时期内政府部门运用财政资金所要达到的成果目标，并在此基础上制定恰当、详细的衡量标准，对各政府部门的工作进展情况和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的绩效管理活动。与项目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相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覆盖面更广、评价层次更深，评价内容不但包括项目支出，还涉及单位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旨在总结绩优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广东省旅游局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

作为第三方独立评价机构，中大咨询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广东省预算绩效评价相关政策、通知及发文、广东省旅游局部门发展规划、部门信息、工作计划、年度总结，以及该局绩效自评报告及佐证材料等一系列的相关材料为依据，对该局2016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专业、客观、公正的第三方评价。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1、部门职能与权责

广东省旅游局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旅游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广东省人民政府直属机构。主要职责为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统筹协调全省旅游业发展；研究和推进旅游综合改革，协调旅游安全、旅游应急救援应急等工作；制定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和出境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组织广东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和重大推广活动，负责国内、国际旅游合作和交流事务；组织省内旅游资源普查、规划、开发和相关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旅游服务质量和市场秩序；

组织拟订和实施旅游信息化建设发展规划；贯彻落实国家赴港澳台旅游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旅游人才规划；承办省政府和国家旅游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 **2、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根据粤府办〔2016〕43号文，局机关设8个内设机构：办公室（与机关党委办公室合署）、人事处、政策法规处、市场监督管理处（综合协调处）、产业促进处、国际交流合作处（港澳台旅游事务处）、规划发展处、信息与公共服务处。

预算二级事业单位3个：广东省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正处级公益管理事业单位；广东省旅游职业技术学校，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广东省旅游发展研究中心，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各单位人员情况如下：

局机关：行政编制人数68人，年末实有人数67人；财政供给的离退休人员86人，其中离休人员4人、退休人员82人。

省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纳入“依公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15人，年末实有人数14人，退休人员6人。

省旅游学校：财政核拨经费的事业编制人数273人，年末实有编制人员203人，离退休人员19人。

广东省旅游发展研究中心：公益二类财政核补人员编制28人，年末实有编制人员20人。

## **3、部门2016年度主要工作目标**

以部门职能为依据，广东省旅游局围绕广东省旅游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的战略要求以及省委、省政府在2016年下达的重点工作部署，结合2015年本部门工作完成情况，制定2016年工作目标，重点突出了工作任务，如下表：

表 1-1 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目标

重点工作	具体内容
1. 产业改革创新	第一，深入开展旅游综合改革试点工作，支持各市创建旅游休闲示范城市及人文、康养、绿色、蓝色等示范基地工作；第二，大力推进旅游厕所革命，主要为新建、改扩建旅游厕所 1564 座及在重点旅游区及加强文明如厕宣传引导，向媒体投放“文明如厕”主题宣传片、公益广告、海报等；第三，推动旅游产业发展方式和消费模式创新，扩大旅游综合消费，推进落实职工带薪休假制度、探索夏季“2.5 天休假模式”。
2. 旅游规划编制	第一，完成《广东省旅游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编制；第二，编制粤北山区绿色生态旅游示范区、海岛旅游发展、红色旅游发展等专项规划；第三，建立规划执行评估及监督机制，形成可报可批的招商引资项目。
3. 全域旅游	大力推动国家旅游局确定的我省 7 个“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深圳、珠海、中山市，江门开平、台山市，惠州博罗、龙门县）开展创建相关工作。
4. 旅游项目建设和产品供给	第一，重点支持清远长隆国际森林度假区、深圳太子港国际邮轮母港、广州万达文化旅游城、华侨城佛山顺德欢乐海岸等旅游重大项目开发建设；第二，支持中山市孙中山故里旅游区、江门市开平碉楼文化旅游区、惠州市西湖旅游区和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创建国家 5A 级景区；第三，打造滨海（海岛）旅游、健康养生旅游、温泉旅游、红色旅游等休闲度假新产品等。
5. 乡村旅游	第一，重点推动旅游小镇、旅游名镇名村、文化旅游城镇等建设；第二，落实旅游精准扶贫工作，主要推进我省 59 个国家旅游扶贫试点村规划编制、后期跟进工作。第三，支持各地实施“美丽乡村”旅游工程，以从化、大埔、博罗等 6 个国家示范县为重点，开发具有创意的乡村旅游精品路线。第四，打造红色旅游经典线路，开展红色旅游主题活动。
6. 国际国内交流与宣传	第一，深化广东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欧美发达国家、太平洋岛国、日韩等周边国家的旅游交流合作；第二，办好中韩、中印及丝绸之路等旅游主题年等系列交流活动；第三，加强与港澳台的旅游交流合作；第四，加强宣传营销统筹策划，打造“活力广东”大品牌等。
7. 旅游信息公共服务	第一，成立广东省旅游数据中心，打造旅游产业监测与应急指挥、统计、产业引导、数据分析与决策支撑、国际交流、宣传推广等六大数据平台，推动广东旅游统计卫星账户实现常态化、分片区统计；第二，实施《广东省“旅游+互联网”行动计划》，联合腾讯等公司建设广东“旅游+互联网”服务云平台；第三，组建广东旅游监测中心，推动实现旅游统计、气象、交通、重点景区、旅游集散地等人流运行情况实施监控，联合相关部门建立预测预警、应急发布、处置救援等机制；第四，研究建设“广东有礼”旅游商品线上交易平台，整合广东优质旅游商品资源和供应链，创新旅游购物消费模式。
8. 旅游市场监管,提升旅游服务质量	第一，联合公安、工商等部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旅游业尤其是非法经营港澳游等违法违规行为，联合开展打击不合理低价游和强迫购物消费等专项整治行动。妥善处理各类旅游投诉咨询，切实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提升旅游满意度；第二，完善网上办事大厅、导游征信系统、旅游电子合同等平台的服务功能，加强政务公开，提升旅游行业监督管理的信息化、标准化水平；第三，建立健全旅游安全责任体系和应急管理体系，推动各地政府加强对旅游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层层落实旅游安全监管属地责任，推进旅游、交通、公安、安监等部门间的协调联动，完善旅游安全综合管理机制；第四，壮大旅游志愿者队伍，推广文明旅游。
9. 旅游人才队伍建设	第一，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扎实推进旅游行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第二，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升干部业务素质，造就一支有党性、敢担当、专业化的旅游管理人才队伍；第三，加强旅游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开展全省旅游人力资源状况调查，面对各大旅游院校、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实施“广东省百名旅游英才计划”，搭建局校合作、校企合作平台，办好旅游星级饭店、A 级景区评定、旅游职业经理人等各类专题性、区域性培训班，提升行业队伍综合素质。

(二)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 1、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度部门支出预算 24,284.32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10,723.57 万元，占整体支出预算 44.16%，其中：人员经费 8241.9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2481.62 万元；项目支出 13,560.75 万元，占整体支出预算 55.84%，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4.85 万元，行政事业类项目 13555.90 万元（见表 1-2）。

表 1-2 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度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单位：万元）

支出总预算 24,284.32	基本支出 10723.57 (44.16%)	人员经费：8241.96
		日常公用经费：2481.62
	项目支出 13,560.75 (55.84%)	基本建设项目：4.85
		行政事业类项目：13555.90

2016 年度部门预算中，部门预算（经调整后）收入分别来自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21,376.22 万元，事业收入 4,487.47 万元，其他收入 196.33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431.05 万元，合共 26,491.06 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经调整后）为 24284.32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2206.74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预算主要安排在五个方面：（1）教育支出（7406.84 万元），占 30.5%；（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66.79 万元），占 2.33%；（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93.90 万元），占 0.38%；（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5893.96 万元），占 65.4%；（5）其他支出（322.83 万元），占 1.33%。部门预算支出安排明细如下（表 1-3）：

表 1-3 2016 年度调整后部门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教育支出	6251.86	1154.98	7406.8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6.79	0.00	566.79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93.90	93.90
4	商业和服务业支出	3826.90	12067.06	15893.96
5	其他支出	78.02	244.81	322.83
合计		10723.57	13560.75	<u>24284.32</u>

## 2、部门整体实际支出

根据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度决算报告，该局 2016 年度实际支出合计 24284.32 万元，包括教育支出 7406.8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79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3.9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893.96 万元、其他支出 322.83 万元（见表 1-4）。

表 1-4 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度部门实际支出（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项目	调整收入数（元）	实际支出数（元）	支出比率（%）
1	教育支出	9231.91	7406.84	<u>80.23%</u>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53	566.79	<u>97.80%</u>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3.90	93.90	<u>100.00%</u>
4	商业和服务业等支出	16052.29	15893.96	<u>99.01%</u>
5	其他支出	102.38	322.83	<u>315.00%</u>
支出合计		<u>26060.01</u>	<u>24284.32</u>	<u>93.18%</u>

### 3、部门“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6 年部门预算公共财政预算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31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230 万；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1 万，公务接待费预算 15.00 万元；安排会议费预算 30.16 万元；安排培训费预算 141.69 万元（见表 1-5）。

表 1-5 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度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2016 年 调整后预算	实际支出		2015 年	
			2015 年	2016 年	控制率	变动率
三公经费	因公出国（境）经费	230.00	163.76	165.86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0		
	公务用车运行费	71.00	69.06	19.39		
	公务接待费	15.00	9.32	11.10		
三公经费总额		316.00	242.14	196.36	<u>62.14%</u>	<u>-18.9%</u>
会议费		-	32.89	30.16	-	<u>-8.3%</u>
培训费		-	165.23	141.69	-	<u>-14.25%</u>
合计			440.26	368.21		<u>-16.37%</u>

## 二、绩效分析

本次评价采用广东省财政厅统一规定的三级细化指标评分量表为工具，从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及预算使用效益三个维度的指标分析出发，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考察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资金使用及部门行政职能开展的动态流程及关键输出。在此基础上，结合公共行政部门整体支出以维持职能部门基本运转、保障经常性项目管理有效实施为主的资金使用特点，并根据公共职能部门绩效输出由内而外的动态性与延续性特征，把该局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分成内部绩效——输出绩效——外部绩效三层，据此分别从内部管理（内部绩效）——行政产出（输出绩效）——行政效益（外部绩效）三个层面对该局 2016 年度的绩效情况进行深入的综合分析，得出绩效评价结论。

下面，通过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及预算使用效益三个维度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进行全过程的动态分析，反映部门资金绩效总体表现。

### （一）预算编制情况

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编制情况的考察包括，共涉及 5 个三级指标。相关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2-1）显示，该局在部门整体支出投入（得分率为 76.80%）总体表现中等。

表 2-1 预算编制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率 (%)
<b>预算编制情况</b> 得分率: 76.80%	<b>预算编制</b> 得分率: 73.30%	预算编制合理性	10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100.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3.25
	<b>目标设置</b> 得分率: 81.25%	绩效目标合理性	87.5
		绩效指标明确性	75.0
“预算编制”情况评级			中等

## 1、预算编制

在预算编制上，该局表现中等，得分率为 76.80%。“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编制规范性”得分率均为 100%，经过书面及现场核查，旅游局预算编制合理，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并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部门预算分配无固化，预算编制整体满足合理性要求，预算调整手续合规。根据关于报送 2016 年省级财政零基预算改革试点工作有关材料的函（粤旅函（2015）711 号）及若干附件资料，部门预算编制符合省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同时满足规范性要求。但是，“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得分率仅为 33.25%，原因为：预决算差异率过大，其中局本级主要工作经费宣传促销费 8,000 万元中有 4,000 万元未被纳入年初部门预算，属于年中追加，无法预测；下属事业单位是因为政策性调资增加了人员经费。以上两点都属于项目单位无法控制的因素。

## 2、目标设置

在目标设置上，得分率为 81.25%，表现良好。该局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体现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基本匹配，但匹配程度难以量化。例如，旅游整体竞争力的提升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很难用具体指标衡量一个财政年度内真正的提升效果。同时，乡村旅游扶贫项目直接带动就业、增加收入也难以准确衡量。因此，在绩效目标设置方面尽可能通过可以量化的指标来衡量使之有意义。

### （二）预算执行情况

对预算执行情况，将从资金、项目、资产、人员、制度的管理等五方面进行考察，涉及三级指标 14 个。相关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2-2）显示，该局在部门整体支出投入得分率为 82.47%，总体表现良好，但部分指标得分率较低，仍有较大的改进空间，特别是项目管理和制度管理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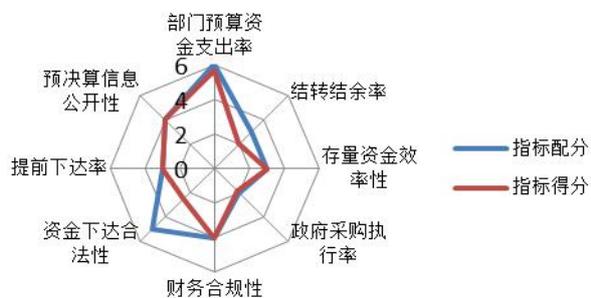
表 2-2 预算执行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率
预算执行情况 得分率:82.47%	资金管理 得分率: 86.9%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95.0%
		结转结余率	66.7%
		存量资金效率性	1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3.0%
		财务合规性	100.0%
		资金下达合法性	50.0%
		提前下达率	1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00.0%
	项目管理 得分率: 62.5%	项目实施程序	66.7%
		项目监管	60.0%
	资产管理 得分率: 100.0%	资产管理安全性	10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0%
	人员管理 得分率: 100.0%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0%
	制度管理 得分率: 5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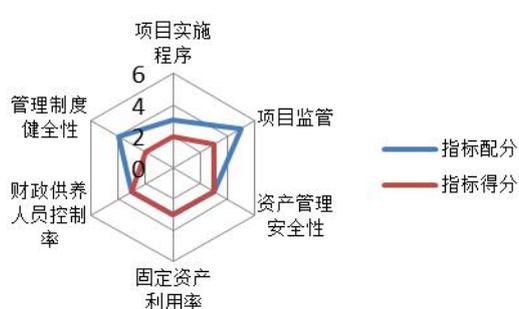
“预算执行过程”情况评级

良好

资金管理



项目、资产、人员、制度管理



### 1、资金管理

在资金管理方面，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基本匹配，支出进度排名较为靠前；结转结余率 9.77%在合理范围内，部分项目建设跨年度完成，客观上会产生一定金额的结转；2016 年年末结转结余较 2016 年年初下降，财政资金支出效率有所提升；政府采购实际资金支出未超过计划采购资金量，实际支出率 93%；经书面评审和现场核查，项目单位财务符合规范性要求，同时没有证据表明项目单位存在截留、挤占、

挪用项目资金及超标准开支情况；转移支付由省财厅直接拨付（并且有部分项目系提前下拨），资金下达满足合法性要求，但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的时间为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的第 19 日，未按规定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 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专项资金由财政部门转移支付，不存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项目的转移支付行为；该局能够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 2、项目管理

在项目管理方面，该局项目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申请，但部分项目未见到相关批复，例如，旅游宣传促销经费，预算批复 7800 万，决算 7865.63 万；旅游信息化建设专项经费预算批复 482 万，决算 505.81 万；以上 2 项未见资金调整文件，说明项目调整报批程序执行较为不严。项目监管方面，项目单位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机制且执行良好，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财务管理制度开展项目监管，但仍需要提高专项资金延伸性监管力度。

## 3、资产管理

在资产管理方面，根据决算分析报告：局本级和事业单位列示了资产、负债、净资产年初年末变动情况。F02 国有资产收益征缴情况表：资产处置收入合计 536369.04 元，已缴国库 523619.04 元，应缴未缴 12750 元。CS03 表主要指标变动情况表：资产总额年末比年初增长 5%（其中固定资产价值增长 2%），净资产年末比年初增长 6%，说明资产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经书面核查和现场核查，项目单位办公室落实专人管理固定资产，资产（尤其是固定资产）的预算、采购、验收、付款、使用及清查各环节管理到位，固定资产使用状态正常，不存在未使用的固定资产。

## 4、人员管理

在人员管理方面，从提供材料看，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即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79.17%，项目单位本身及其下属单位均不存在人员超编问题。

## 5、制度管理

在制度管理方面，该局制定有健全的资金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来约束业务活动，但未提供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以及（独立的）内部控制制度，未对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 （三）预算使用效益

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使用效益的考察包括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四项，共涉及 8 个三级指标，其中效率性指标和效果性指标又根据部门特点和重点工作情况细化为 9 个四级效率指标和 15 个效益指标(具体参见效率指标表和效益指标表)。相关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2-3）显示，总体而言，该局预算使用效益得分率 79.68%，表现中等。

表 2-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率
预算使用效益 得分率: 79.68%	经济性 得分率: 1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0%
	效率性 得分率: 63.33%	重点工作完成率	80.0%
		绩效目标完成率	66.67%
		项目完成及时性	43.33%
	效果性 得分率: 80.0%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80.0%
		公平性 得分率: 87.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预算使用效益”情况评级		

#### 1、经济性

在经济性方面，该局“三公”经费控制率与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得分率均为 100%，表现优异。根据广东省旅游局 2016 部门决算分析报告：“三公”经费总额 196.36 万元，比预算 316 万、上年决算 242.14 万元都大幅减少，“三公”经费控制效果显著；根据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该局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预算 2112.49 万元，调整预算数 2481.62

万元，决算数 2481.62 万元，部门（单位）本年度公用经费实际支出金额未超过预算安排金额。

## 2、效率性

在预算资金使用效率性方面，项目单位得分率仅为 63.33%，说明该局在资金使用效率管理方面较为薄弱。在重点工作完成方面，专项资金建设项目为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该局基本完成了 2016 年度计划工作任务，5 个重点项目，全部完成的为 4 个，个别高端旅游项目建设未按进度如期完成。绩效目标完成方面，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66.67%，包括完成广东省旅游业“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公共基础设施（公共厕所）新增 1022 座及改扩建 730 座，合计 1752 座；推动 14 个单位成为“全域旅游示范区”；全部完成卫星账户建设任务等。但仍有 3 项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待确定，具体为旅游项目建设和产品供给方面，仅中山市孙中山故里旅游区成为 5A 景区；乡村旅游工作未提供完成情况佐证材料；公共服务信息化建设完成率无相关佐证资料，暂无法进行判断。项目完成及时性方面，绩效指标表里涉及该局的 9 项年度工作任务，在 2016 年度及时完成的仅为公共基础设施（公共厕所）建设、“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旅游宣传推介工作、旅游人才队伍建设。

## 3、效果性

对部门整体支出效果性的考察为三级指标社会经济环境效益，其中，根据部门职能及工作重点细化为 15 个四级指标（10 个经济效益指标，5 个社会效益指标）。总体而言，效果性指标得分率为 80.0%，情况良好。经济效益方面，出入境游总人数增加迅速，旅游总收入增长 9.1%，旅游外汇收入增长 6.15%，旅游业投资规模增速达 3.16 倍，旅游业产值对区域生产总值的综合贡献度为 14.2%，产生了巨大的经济效益，对于促进贫困地区经济发展、人均收入水平提高、税收增长意义重大。社会效益方面，区域旅游知名度、美誉度明显提升，旅游景点基础设施覆盖率提高明显，广东旅游在国内外的知名度进一步提高。

## 4、公平性

对预算使用效益公平性的考察，主要从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和公众对服务的满意度两项指标来体现，两项指标得分率均在 80%以上，表明该局 2015 年度在协调管理、政策落实和部门自身建设等职责的履行上取得了一定的效果。省纪委开展的群众满意度手机短

信测评，群众对项目单位的有效回复短信均为满意（100%）反映部门在廉政建设和服务群众方面工作到位。

### 三、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支出绩效管理总体表现及部门整体绩效及主要问题的分析，广东省旅游局在 2016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总得分为 80.59 分，结果等级为“良”（见附录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暨评分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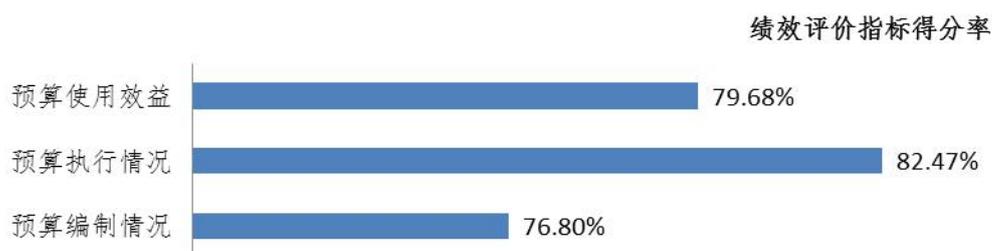


图 3-1 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总体情

从该局在绩效指标评分表中的总体得分情况来看（见图 3-1）：一是各维度得分率均在 70%以上，表明 2016 年度该局部门整体支出无论在管理和监督等方面都相对较为规范，一定程度上达到预期效果；二是各维度结果之间差距不大，得分率极差仅为 5.67%。相较而言，预算执行情况得分率较高，表明该局在预算执行过程管理中付出了较大努力，工作亦取得良好成效；预算编制情况、预算使用效益得分率则较低，表明该局在绩效目标设定、工作效率性及效果性等方面仍存在较大不足。

综合项目单位系列评审材料，结合现场访谈，我们认为，项目单位 2016 年整体支出目标基本实现，资金使用绩效良好。但是，项目建设仍然存在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未达到 100%、项目完成及时性不足等需要进一步改进和完善的地方。该局在预算支出管理上存在较大不足，但部门整体支出仍取得良好的效益，原因在于：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管理不足之处主要在项目支出部分，而部门基本支出管理情况良好。

该局对省财政拨款的项目支出预算管理欠佳。一是对项目进展预计不足，项目预算编制不够准确，项目支出进度跟踪也不够到位。在 2016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中，项目支出 13,560.75 万元，占整体支出预算 55.84%。但至 2016 年末，高端旅游发展项目资金预算支出完成率仅为 58.76%，项目预算资金滞留，降低了省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据了解，因预算相关的项目实施进度缓慢所致。但是，该局积极转变工作思路，在旅游

扶贫、旅游宣传促销、旅游卫星账户等项目的工作进度良好。因此，整体上，该局 2016 年度的工作成效较为令人满意。

经核查，该局 2016 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预算为 10723.57 万元，基本支出占整体支出预算 44.16%。良好的基本支出管理及控制情况，保障了部门的有效运作。从内部绩效情况看，该局管理规范，积极推进阳光行政；人员编制合规，人才队伍建设成效较为显著；部门厉行节约，内部管理成本控制良好。这些都有力地推动了部门职能工作顺利、有效地开展。由此，2016 年度，省旅游局的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效益更多地体现为基本支出对该部门有效运作的保障，推动广东省旅游局的项目在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支持下有序实施。

#### 四、主要绩效

本次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考虑了部门整体支出的资金使用及行政职能开展的动态流程及关键节点。基于评价指标体系，本次对广东省旅游局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在指标分析的基础上，以点带面，结合该局的行政职责及工作目标，同时关注该局的内部与外部绩效，根据公共行政部门绩效管理的特点，把旅游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由内而外分成内部绩效——输出绩效——外部绩效三层（见图 4-1），分别从内部管理（内部绩效）——行政产出（输出绩效）——行政效益（外部绩效）三个层面，对该局的绩效情况进行深入的综合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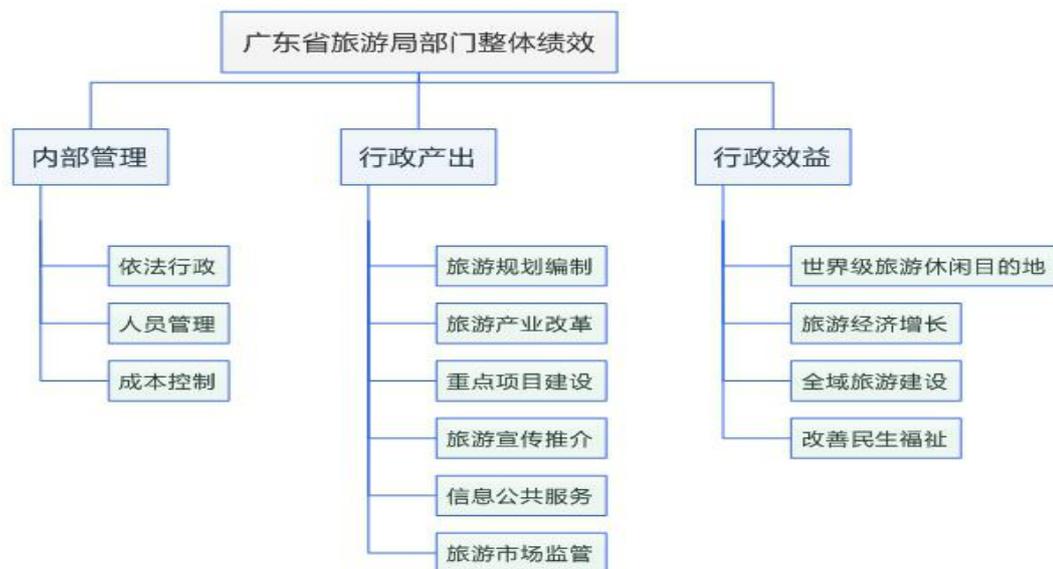


图 4-1 广东省旅游局部门整体绩效分析层面

## （一）内部绩效

内部绩效层面上，部门绩效主要体现为该局内部管理的有效性和经济性，包括依法行政、行政效率及成本控制三个方面。

### 1、部门管理规范，积极推进阳光行政

省旅游局内部管理制度基本健全，成文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但未提供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独立的）内部控制制度。

财政支出预算管理过程规范。经抽查明细账及预算资金支出原始凭证，未发现资金使用不合规行为，但对下属事业单位预算资金的延伸性监管力度较薄弱。预算编制及绩效目标设定均符合“三定”方案确定的部门职责，符合部门十三五规划期间工作思路。

政务公开工作积极、有序、稳步推进。2016年内，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加强网站政务公开栏目建设，创新公开形式，强化公开监督。政务网站共发布信息 8917 条，其中旅游动态类信息 7333 条，政务公开信息 1584 条。同时，局政务网不断增进与公众互动交流，全年共回复与处理旅游咨询、投诉和建议 1780 条，回复和处理网友的反馈信息 277 条，通过局政务网发布 45 条安全提示。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结合党的群众路线，组织开展教育实践活动，重视党风廉政建设，根据省纪委开展的群众满意度手机短信测评，群众对项目单位的有效回复短信均为满意。

### 2、人员编制合规，人才队伍建设成效较为显著

根据粤府办〔2016〕43号文，省旅游局行政编制 67 人，下属二级预算单位事业编制 218 人，公益二类财政核补人员编制 28 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局机关年末实有人数 67 人，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年末实有人数共 237 人。项目单位人员配备数量控制在上级批复的数量范围内，未出现超员超编现象。具体情况见表 4-1。同时，该局根据“三定”工作方案，开展干部轮岗，委托有资质的院校开展培训工作，并根据学员满意度调查结果考评培训效果，做好信息公开、结果公示和情况通报等工作；在全系统组织开展视频培训及素质提升专题讲座；选派 6 名年轻干部、专业技术人才进行挂职交流、对口“援疆援藏”和学习深造，提高干部履职能力，人才队伍建设能够满足业务活动有效开展的需要，成效较为显著。

表 4-1 广东省旅游局在职人员情况

单位	总编制数			年末实有人数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行政编制	事业编制	公益二类财政核 补人员编制	
省旅游局本级	67	0	0	67
省旅游局质量监督管理所	0	15	0	14
省旅游学校	0	273	0	203
省旅游发展研究中心	0	0	28	20

### 3、厉行节约，内部管理成本控制良好

办公室落实专人进行固定资产管理，资产（尤其是固定资产）的预算、采购、验收、付款、使用及清查等各环节管理到位。经现场核查，固定资产使用状态正常，不存在未使用的固定资产。该局有较为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并得到贯彻，行政经费开支合理合规，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其中 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196.36 万元，相较预算 316 万大幅减少，比 15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242.14 万元同样减少，主要原因为公车改革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锐减，总体上，“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成本控制成效显著。

#### （二）输出绩效

输出绩效层面上，部门绩效主要体现为输出职责范围内的公共产品或公共服务的结果，具体指该局在旅游项目管理、实施及监督等职责的产出情况，重点关注该局 2016 年度具体业务工作目标（具体见评分指标体系-效率指标表）的实现程度。

就 2016 年度部门整体工作计划而言，省旅游局根据实际情况积极转变工作思路，基本完成全年建设目标，但因主客观因素制约存在部分项目未能按进度完成的情况。

#### 1、旅游规划编制工作基本按期完成

该局已在本年度内完成《广东省旅游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广东省滨海旅游规划》及《广东省旅游产业融合发展规划》的编制工作，但粤北绿色生态旅游示范区、红色旅游发展等专项规划编制工作仍在进行中。

#### 2、加快推进旅游产业改革创新，培育新经济增长点

该局在 2016 年年内逐步开展旅游产业改革试点，在广州白云机场、南沙港、珠海九洲港口岸实施入境旅客购物离境退税政策；大力推动粤港澳游艇和中山政府开通澳门

-中山点对点游艇自由行；承办广东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参展国家（地区）数量同比增长 7.84%，公共基础设施（公共厕所）新增 1022 座及改扩建 730 座，合计 1752 座，超额完成 1564 座的建设计划。推动消费模式创新方面，探索夏季 2.5 天休假模式尚未实施。

### **3、支持重点旅游项目建设和产品供给，实现旅游模式新突破**

制定《旅游产业扶持资金监督检查实施办法》，组织专家对重点扶持项目进行筛选，确定 2017 年对汕头市海门滨海旅游区、中山市中国（大通）红木文化博览城等 5 个新增高端旅游项目进行扶持；推进深圳、珠海、中山市等 14 个单位成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乡村旅游方面，完成对 59 个国家旅游扶贫试点村编制规划并已印发实施。但在 5A 级景区创建工作中，只有中山市孙中山故里旅游区成为 5A 景区。

### **4、加强国际国内旅游交流合作，圆满完成宣传推介任务**

该局始终秉持广东是经济发达强省，坚持“走出去，引进来”并举的理念，积极推进国际旅游市场的交流，港澳台的入境游宣传、推广，广东省整体旅游形象国际推广以及境外旅游办事机构的工作开展。具体包括参与捷克、德国柏林展、印度开幕式等 7 个项目；与日本、韩国、马尔代夫、伊朗等 25 个国家开展了交流活动；设立了新加坡等 17 个旅游合作推广中心，开展旅游研讨活动十几场；举办 6 项港澳参展活动，组织港澳台青少年游学活动。通过以上工作，该局国际国内交流宣传工作成效显著，宣传推介工作扎实高效，营销手段多样化，“活力广东”大品牌影响力逐渐显现。

### **5、提升旅游信息公共服务水平，建设“旅游+互联网”服务云平台**

建立广东省旅游大数据服务平台；完成省级监测平台建设、大屏幕硬件部署，与国家旅游局监测平台、省内 10 家主要景区实现视频数据对接，可以实时监控主要旅游景区的情况，便于进行管理和调控。与此同时，联合腾讯等公司建设广东“旅游+互联网”服务云平台，本年度仅完成招标采购工作。

### **6、加大旅游市场监管力度，旅游服务水平显著提升**

该局 2016 年度在全省实行多次旅游市场大检查行动，全省各级旅游行政管理部门组织或联合相关单位开展旅游市场检查 1607 次，出动检查人员 6980 人次，依法检查旅游经营单位 4262 家次，对 1079 名团队导游进行检查，形成了对旅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的持续高压态势。集中力量开展“不合理低价游”专项整治工作。在 2016 年 11 月打击

“不合理低价游”专项行动中，组织工商、税务、网信等部门开展不合理低价游专项整治，共检查涉嫌不合理低价旅行社 17 家、旅游购物店 4 家，查扣 1 辆非法运营车辆。全省各地旅游管理部门共出动检查人员 5381 人次，检查旅游企业 3512 家次，排查安全隐患 560 多宗，积极做好防御台风和地质灾害各项工作，通过以上举措使旅游市场监管水平不断提高，文明旅游成为一种风尚。

### **（三）外部绩效**

外部绩效层面上，部门绩效主要体现为该局工作对相关公共政策的推动作用以及对本省经济、社会可持续性发展的公共效益目标（具体见评分指标体系-效益指标表）的达成情况。

结合广东省十三五规划的发展战略与本部门职能，广东省旅游局提出了建设广东成为世界级旅游休闲目的地、旅游经济稳步增长、全域旅游取得突破性进展、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等四项工作效益目标。

#### **1、稳步推进世界级旅游休闲目的地建设**

本年度省旅游局积极推进滨海旅游建设，开发南沙港开通国际邮轮线路，以及珠海横琴新区获批“国家国际休闲旅游岛”等。发挥旅游对“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桥梁作用，深化与欧美发达国家及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的旅游合作。设立 17 个旅游合作推广中心，促成韩国南怡岛与阳江海陵岛结成姐妹岛。积极推进优化外国人入境免签政策，成功争取到境外旅客购物离境退税政策，在广州白云机场、南沙港、珠海九洲港等口岸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共有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参加，促成 48 个项目签约、涉及金额 1289 亿元。目前广东的旅游仍然停留在商务游阶段，文化游、休闲游知名度有待提升，《滨海旅游发展规划》、邮轮母港建设，海岛游等项目将会成为广东构建世界级旅游休闲目的地的主要抓手，推动此战略目标的实现。

#### **2、推动全省旅游经济稳步增长**

通过全域旅游、乡村旅游以及高端旅游项目的建设，本年度全省实现旅游总收入达 11560 亿元、同比增长 11.5%，其中旅游外汇收入 185.77 亿美元、同比增长 3.9%；接待过夜游客 3.97 亿人次，增长 9.6%，其中入境过夜游客数 3518.4 万人次，增长 2.1%；全年旅游业增加值 5153.26 亿元，占全省 GDP 总量的 6.48%，占全省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12.43%，旅游业对全省 GDP 的综合贡献为 11785.83 亿元，占全省 GDP 总量的

14.82%，旅游业在全省国民经济中占据的比重逐步增加，成为稳增长的重要支撑，同时，本年度该局取得的经济效益可有效推动 2020 年远期效益目标的实现。

### **3、全域旅游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

2016 年该局推进深圳、珠海等 14 个单位成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湛江、河源等 27 个单位成为省级全域旅游创建示范区，该举措可大力提升广东省旅游城市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为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打好基础，同时，也发挥其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

### **4、依托旅游扶贫、公共服务信息化项目，改善民生福祉**

推进广东旅游数据中心建设，初步建成旅游监测中心，实现与国家旅游局监测平台以及省交通、气象等部门、省内 12 家 5A 级景区的视频数据对接和信息互通，项目获得“广东省电子政务应用创新奖”，智慧旅游发展成效初显。线上导游自由执业试点率先启动，8000 多名导游已注册电子导游证。确定 117 个贫困村发展乡村旅游，全省乡村旅游大型投资项目达 20 个，总投资额 143.5 亿元，以推动区域旅游合作为导向，着力促进国内旅游市场健康发展。旅游公共服务设施更加完善，“厕所革命”深入推进，超额完成年度改建、新建旅游厕所任务，市场秩序进一步规范，旅游投诉量减少，群众满意度提高，文明旅游蔚然成风，广东旅游品牌知名度逐步提升。

## **五、主要问题及改进建议**

###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 **1、部门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完整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一是省旅游局在编制预算时，对于部门预算（含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未设定预期绩效目标，对于各专项资金建设项目则按要求填报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了预期绩效目标以及在此基础上细化的预期绩效指标，但部分预期绩效指标值的设定依据不足。例如，旅游扶贫专项资金设定的预期社会效益指标：“直接增加就业岗位 600 个，间接带动就业人数 3000 个，预计增加居民收入 7260 万元”，但未提供社会经济效益上年度实际水平，即未提供本年度预期指标值的主要测算依据。二是省旅游局 2016 年绩效指标包含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比如“提升广东旅游形象，增强广东旅游整体竞争力，提高旅游总收入”等，但未把目标具体量化，例如，旅游年收入增长率、带动就业人数、高端旅游项目增加数量等。

## 2、部门预算支出管理内控不足，部分支出项目实际支出与预算安排差异较大

一是根据项目单位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省旅游局 2016 年收入合计决算数为 260600166.68 元，支出合计决算数为 242843232.40 元，部门（整体）预算资金支出率为 93.19%。其中，项目支出 13,560.75 万元，占 55.84%。根据“广东省旅游局年度专项经费一览表”：2016 年省级专项资金 17365 万元，该部分资金由省财政部门通过转移支付方式拨付给项目承担单位所在地财政部门监控使用。旅游宣传促销经费额度 8000 万元，实际支出 7971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99.64%；高端旅游发展项目资金额度 5000 万元，实际支付 2938.09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58.76%；旅游扶贫方向资金额度 4365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100%。专项资金总额度 17365 万元，实际支出 15274.09 万元，总体资金支出率为 87.96%。高端旅游发展项目资金实际支出率不高，资金的留滞，造成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低下，对项目单位较好地实现预期绩效目标产生了一定的非积极性影响。基于上述情况，我们认为，主要原因在于该局部门预算支出内控制措施不足，该局尚未建立预算管理制度和独立的内部控制制度。经核查，具体情况是，该局虽有对资产、专项资金的管控行为，但未建立内部资产管理制度、风险防控及处置制度等重要的内部控制体系，资产管理及各项业务活动在内控体系缺失的环境下实际运作，同时需提高对专项资金的延伸性监管力度。二是资金下达方面，根据 2016 年 2 月 6 日粤财预(2016)38 号文，应于 15 日内批复下属预算单位的预算，项目单位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向下属 3 个预算单位批复预算（粤旅办函〔2016〕20 号），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的时间为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的第 25 日，易导致下属单位未能及时使用财政资金。三是资金支付进度率低，经现场访谈，原因为财政资金使用限制过多，资金分配在合规的基础上不够灵活，支付程序复杂，较为影响项目的资金支付进度和效率。

## 3、部门统筹、协调工作不够到位，弱化部门轮岗产生的积极效应

根据现场访谈人事处，作为 2016 年的工作亮点，该局根据“三定”工作方案，于本年度完成了业务处室工作人员大轮岗，同时进行了各处室业务职能的调整。根据“三定”工作方案，部门轮岗旨在全面培养干部的业务能力，也同时避免制度的漏洞以及廉政风险。但从现场访谈的内容和效果来看，轮岗后部门领导调整、部门职能也进行了调整，部分轮岗人员出现对本岗位所在业务部门工作内容不熟悉的情况。具体原因为：轮岗后人员管理较为松散，各业务处室对本部门的交接工作不够到位，未有短期内快速深入熟悉本岗位业务和工作内容，导致出现本岗位业务人员信息滞后、部门业务交接断层，

进而影响该局部门整体运作效率等。同时，部分职能部处工作职责范围与人员配置不合理，部分业务部门工作任务繁重，人员少，导致工作难以有效开展；有些部门工作任务相对较轻，却占有大量人员编制。

#### **4、部分专项支出或项目支出效果欠佳，与预期目标有一定程度差距**

该局部分项目支出存在工作任务（目标）的安排与支出项目预算结构的匹配不够合理，导致项目成果与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有一定程度差距。例如，高端旅游项目经费安排较多，但由于政府介入过深，影响了市场作用的发挥。从市场角度来说，对高端旅游项目的补贴一定程度上破坏了市场竞争，对高端旅游项目的扶持造成了新的不公平，不利于旅游市场的自身发展。长远来说制约旅游经济效益增长的原因是，国内大型、高端旅游项目竞争激烈，如何吸引更多游客面临挑战；自助游成为风尚，但相关的配套服务存在短板。乡村旅游扶贫项目工作内容不应局限于旅游公厕的改建、新建，更多地应是规范乡村当地旅游市场环境（住宿、餐饮、旅游纪念品等市场），减少欺诈、乱收费问题以及改善交通条件等。以上问题存在，究其原因在于，财政扶持资金有限，旅游市场监管薄弱以及旅游市场发育不成熟。

### **（二）相关改进建议**

#### **1、加强预算制定的科学性，合理设置部门绩效目标**

在制定部门整体预算时，要设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包括对内部绩效（内部管理）目标的制定，例如“固定资利用率保持在90%以上，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小于100%，公用经费及三公经费控制在一定的比例，通过开展党课教育加强部门党风廉政建设X场次”等；输出绩效（行政产出）目标的制定包括“推动X个景点成为国家级旅游示范区，开展旅游市场检查X次，打击不合理低价游活动X次，开展国际、港澳台旅游交流活动X场”等；外部绩效目标包括“实现旅游业总收入X万元，同比增长率X%，旅游业对全省GDP的贡献率X%，公众对旅游景区的美誉度和满意度达X%”等。在设定绩效目标的同时，还要关注其设置的合理性，比如，旅游收入增长率、带动就业人数、高端旅游项目增加数量等绩效目标值未能提供相关测算依据，建议与上一年度的绩效对比来设定本年度的绩效目标，使绩效目标具有可比性和可衡量性，以利于对后续工作的指导。

## **2、重视对本单位各项业务的过程化管理，设计并运行内部控制规范体系**

在安排预算时，要统筹资金安排进度与业务进度，使资金安排进度与业务工作进度相匹配，项目单位在编制预算时，尽量“编实编细”，同时，项目支出要报送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及早向财政部门提交项目用款计划和支付申请。对于不能按时开工的项目，要查找具体原因，提出针对性解决办法，尽快开工；对开工或在建项目，要加快实施进度；对完成项目，要及时进行验收并办理竣工财务结算。这就要求项目单位要建立并完善内部资产管理制度、风险防控及处置制度等重要的内部控制体系，使资产管理及各项业务活动在内控体系完整的环境下实际运作。

## **3、做好部门本级及下属事业单位的统筹、协调、监管，提升部门整体运作效率**

各职能部处职责范围要进一步明确，业务职能要与部门名称相匹配。比如规划发展处应主要从宏观上编制项目单位发展规划并督促落实，而不仅是做具体事务。部门轮岗时要考虑一次性轮岗的人员规模以及内部人员调整变动时业务工作的连续性。轮岗工作安排时，人员调动要注意工作衔接，尽量不把某个业务处室骨干人员短期内一次性调到其他业务处室；在已经轮岗后，要注重工作的传、帮、带。各部门的人员配备要注意年龄结构、知识结构、级别结构的合理性，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要与其工作职责匹配，基本均衡，避免出现分配不均。同时，在人员的配比过程中，要尽量优化工作流程，利用现代技术手段，把人员从事务性工作中解脱出来，让各业务处室工作人员有更多思考业务的机会。

## **4、工作任务（目标）的安排要与支出项目预算结构相匹配，多重举措保证项目预期效益的实现**

要保证项目既定效果的实现，比如高端旅游建设项目，由于部分大型、高端旅游项目特色不够，缺乏差异性，该局应进行旅游供给侧结构改革，提供差异化特色产品，政府应投资建设更多旅游服务中心、驿站等公共设置，适应未来自助游发展的趋势。又如滨海旅游开发方面，滨海旅游项目开发投资大，周期长，在企业积极性不高的情况下，应探索政府和企业结合的创新投资模式；同时，滨海旅游等新的旅游产品开发需要相应的人才，需要和高校、社会合作培养急需的旅游管理人才；客观因素方面，国际上已经建成的成功海滨旅游景点已经深入人心，随着出入境便利性和成本的下降，面对同类景区的竞争，应从战略角度出发，重视规划，错位发展，降低行业竞争压力。

## 六、附录

附录 1：评价小组人员名单

姓名	所在单位	职称/ 职务	项目 角色	项目工作内容
1. 邵世凤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会计学院	教授、 会计学院 副院长	财务专家	1. 统筹专家组进行项目初审 2. 主导现场调研工作 3. 参与撰写评价报告（综合意见书）
2. 赵元笃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副教授	产业、区 域经济专 家	1. 初审项目材料 2. 参与现场调研工作 3. 参与撰写评价报告（综合意见书）
3. 谢铭	广州市电子政务中 心	高级 工程师	信息化专 家	1. 初审项目材料 2. 参与撰写评价报告（综合意见书）
4. 尹少群	中大咨询公司	咨询 总监	项目 总监	1. 总体指导、监督绩效评价工作 2. 审核项目实施方案、绩效评价报告
5. 邓丽君	中大咨询公司	咨询 顾问	项目 经理	1. 统筹本次项目的评价工作安排 2. 负责与财政局、旅游局日常联络 3. 监督把控评价工作进度与质量 4. 主导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6. 金璘	中大咨询公司	评审 工作人员	项目 实施 人员	1. 资料整理分类、归档管理 2. 参与现场调研 3. 参与撰写评价工作总结报告
7. 衡如丹	中大咨询公司	评审 工作人员	项目 实施 人员	1. 项目后续跟进 2. 现场调研工作协助，如接待、主持、 现场摄影摄像等

附录 2：评价指标体系暨评分结果（含效率指标表和效益指标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备注	专家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编制情况	18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省委省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 1 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 1 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 1 分。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省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例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预算编制符合省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得 3 分；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本指标由评价组对照相应年度的省级预算编制文件和部门（单位）的部门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评定。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文件是指由省财政厅印发的省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省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以及其他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		3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4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年初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直至扣完为止。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相关数据计算。	1.3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备注	专家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目标设置	8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1分； 2.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 3. 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1分； 4. 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1分； 对上述4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3.5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中能够包含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主要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1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1分； 3.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1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 对上述4项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3
		资金管理	30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执行率。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分季执行率=当季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该季序时进度×100% 预算执行均衡性考核的资金范围不含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	本指标采用省财政厅对各部門开展的年度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考核的数据计分。	5.7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备注	专家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 比率≤5%的，得3分； 2. 5%<比率≤10%的，得2分； 3. 10%<比率≤15%的，得1分； 4. 比率>15%的，得0分。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相关数据计算。	2
				存量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资金考核部门财政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	本指标采用省财政厅对各部門开展的年度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考核的数据计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如实际政府采购金额大于政府财政预算数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相关数据计算。	1.8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备注	专家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财务合规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p>1. 预算执行规范性 1 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 1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 0 分。</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 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p> <p>4. 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p>		4
				资金下达合法性	5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	<p>1. 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省人大批复预算后的 30 日和 60 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中央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 30 日内正式下达。</p> <p>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省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2.5 分</p> <p>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 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p> <p>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 2.5 分；每超过一天扣 0.5 分，扣完 2.5 分为止；未批复的不得分。</p>	本指标采用省财政厅对各部门开展的年度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考核的数据计分。	2.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备注	专家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则转移支付部分分值计入部门预算部分，没超过一天扣1分，扣完为止。		
				提前下达率	3	反映部门是否按要求提前申请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除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资金和据实结算的体制补助等特殊项目外，提前下达一般性转移支付比例应达90%、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比例应达70%等。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1.5分；未达到的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5分；未达到的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	本指标采用省财政厅对各部门开展的年度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考核的数据计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4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得2分；（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2分。 2. 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2分。（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4）涉密部门经批准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2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4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备注	专家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执行情况	51	项目管理	8	项目实施程序	3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得 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 得 1 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 得 1 分; 4.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2
				项目监管	5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省级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的, 得 2 分; 2.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主管的专项资金和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得 3 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 否则不得分); 3.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3
		资产管理	6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的, 得 1 分; 2. 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的, 得 1 分; 3.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得 1 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 $\geq 90\%$ 的, 得 3 分; 2. $90\% >$ 比率 $\geq 75\%$ 的, 得 2 分; 3. $75\% >$ 比率 $\geq 60\%$ 的, 得 1 分; 4. 比率 $< 60\%$ 的, 得 0 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备注	专家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人员管理	3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3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1. 比率≤100%的，得3分； 2. 比率>100%的，得0分。		3
		制度管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部门（单位）是否制订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用以反映部门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得1分； 2. 上述资金、财务和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1分； 3. 部门制订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得1分； 4. 部门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1分。		2
预算使用效	31	经济性	4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2分；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不得分。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相关数据计算。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备注	专家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益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得2分； 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不得分。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相关数据计算。	2
		效率性	9	重点工作完成率	3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本指标得分=重点工作完成率×3 其中：重点工作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重点工作总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省委、省政府、省人大、中央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2.4
				绩效目标完成率	3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3。 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项数/绩效目标总项数。	完成后附《效率指标评价表》	2
				项目完成及时性	3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3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项目数×3。	完成后附《效率指标评价表》	1.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备注	专家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效果性	10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p>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p> <p>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对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p> <p>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由评价方对照部门的支出项目进行评分。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p>	完成后附《效益指标评价表》	8
		公平性	8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4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群众意见的重视程度。	<p>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p> <p>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得2分，否则按比例扣分。</p> <p>3. 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的，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p>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备注	专家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4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年度省直民主评议评价结果、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		4
总分									80.59

附录 2-1 效率指标表

效率指标评价表

序号	年度工作目标	具体工作任务	关键指标
1	旅游规划编制	1. 完成《广东省旅游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编制； 2. 编制粤北山区绿色生态旅游示范区、海岛旅游发展、红色旅游发展等专项规划； 3. 建立规划执行评估及监督机制，形成可报可批的招商引资项目。	规划编制工作完成率、完成及时性
2	旅游产业改革创新	1. 深入开展旅游综合改革试点工作，支持各市创建旅游休闲示范城市及人文、康养、绿色、蓝色等示范基地工作； 2. 大力推进旅游厕所革命，主要为新建、改扩建旅游厕所 1564 座及在重点旅游区及加强文明如厕宣传引导，向媒体投放“文明如厕”主题宣传片、公益广告、海报等； 3. 推动旅游产业发展方式和消费模式创新，扩大旅游综合消费，推进落实职工带薪休假制度、探索夏季“2.5 天休假模式”。	公共基础设施（公共厕所）新增及改扩建数量、年度工作完成率、完成及时性
3	全域旅游	大力推动国家旅游局确定的我省 7 个“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深圳、珠海、中山市，江门开平、台山市，惠州博罗、龙门县）开展创建相关工作。	“全域旅游示范区”工作完成率、完成及时性
4	旅游项目建设和产品供给	1. 重点支持清远长隆国际森林度假区、深圳太子港国际邮轮母港、广州万达文化旅游城、华侨城佛山顺德欢乐海岸等旅游重大项目开发建设； 2. 支持中山市孙中山故里旅游区、江门市开平碉楼文化旅游区、惠州市西湖旅游区和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创建国家 5A 级景区； 3. 打造滨海（海岛）旅游、健康养生旅游、温泉旅游、红色旅游等休闲度假新产品等。	新增国家（省）级示范性旅游产业园（度假区）数量、完成及时性

5	乡村旅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重点推动旅游小镇、旅游名镇名村、文化旅游城镇等建设；</li> <li>2. 落实旅游精准扶贫工作,主要推进我省 59 个国家旅游扶贫试点村规划编制、后期跟进工作；</li> <li>3. 支持各地实施“美丽乡村”旅游工程,以从化、大埔、博罗等 6 个国家示范县为重点,开发具有创意的乡村旅游精品路线；</li> <li>4. 打造红色旅游经典线路,开展红色旅游主题活动。</li> </ol>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率、完成及时性
6	国际国内交流与宣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深化广东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欧美发达国家、太平洋岛国、日韩等周边国家的旅游交流合作；</li> <li>2. 办好中韩、中印及丝绸之路等旅游主题年等系列交流活动；</li> <li>3. 加强与港澳台的旅游交流合作；</li> <li>4. 加强宣传营销统筹策划,打造“活力广东”大品牌等。</li> </ol>	宣传推介任务完成率
7	旅游信息公共服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成立广东省旅游数据中心,打造旅游产业监测与应急指挥、统计、产业引导、数据分析与决策支撑、国际交流、宣传推广等六大数据平台,推动广东旅游统计卫星账户实现常态化、分片区统计；</li> <li>2. 实施《广东省“旅游+互联网”行动计划》,联合腾讯等公司建设广东“旅游+互联网”服务云平台；</li> <li>3. 组建广东旅游监测中心,推动实现旅游统计、气象、交通、重点景区、旅游集散地等人流运行情况实施监控,联合相关部门建立预测预警、应急发布、处置救援等机制；</li> <li>4. 研究建设“广东有礼”旅游商品线上交易平台,整合广东优质旅游商品资源和供应链,创新旅游购物消费模式。</li> </ol>	卫星账户建设任务完成率、公共服务信息化建设完成率
8	旅游市场监管,提升旅游服务质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联合公安、工商等部门严厉打击非法经营旅游业尤其是非法经营港澳游等违法违规行,联合开展打击不合理低价游和强迫购物消费等专项整治行动。妥善处理各类旅游投诉咨询,切实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提升旅游满意度；</li> <li>2. 完善网上办事大厅、导游征信系统、旅游电子合同等平台的服务功能,加强政务公开,提升旅游行业监督管理的信息化、标准化水平；</li> <li>3. 建立健全旅游安全责任体系和应急管理体系,推动各地政府加强对旅游安</li> </ol>	旅游投诉电话一次接通率、旅游投诉电话热线满意率、旅游质量有效投诉结案率、依法行政工作考核等级

		<p>全工作的组织领导，层层落实旅游安全监管属地责任，推进旅游、交通、公安、安监等部门间的协调联动，完善旅游安全综合管理机制；</p> <p>4. 壮大旅游志愿者队伍，推广文明旅游。</p>	
9	旅游人才队伍建设	<p>1. 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扎实推进旅游行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p> <p>2.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提升干部业务素质，造就一支有党性、敢担当、专业化的旅游管理人才队伍；</p> <p>3. 加强旅游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开展全省旅游人力资源状况调查，面对各大旅游院校、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实施“广东省百名旅游英才计划”，搭建局校合作、校企合作平台，办好旅游星级饭店、A级景区评定、旅游职业经理人等各类专题性、区域性培训班，提升行业队伍综合素质。</p>	A级景区新增数、旅游星级饭店复核通过率、区内党风廉政建设考核等级

附录 2-2 效益指标表

效益指标评价

效益指标类别	指标	2015 年	2020 年	年均增速	2016 年	部门十三五规划目标 推进效果	总体评价	分值
经济效益	国内过夜旅游者人数（亿人次）	3.28	5	8.8				5
经济效益	入境旅游过夜者人数（万人次）	3446.94	4000	3.02				
经济效益	口岸出境旅游人数（万人次）	8594.83	10000	3.07				
经济效益	旅游业总收入（亿元）	10365	16000	9.1				
经济效益	旅游外汇收入（亿元）	179		—				
经济效益	旅游业投资规模	1030	2000	14.2				
经济效益	旅游业综合贡献度	—	13	—				
经济效益	旅游业新增直接就业人数（万人次）	250（14 年）	—	—				
经济效益	贫困地区人均收入增长率	—	—	—				
经济效益	旅游业税收增长率	—	—	—				
社会效益	区域旅游知名度	—	—	—				5
社会效益	区域旅游美誉度	—	—	—				
社会效益	区外同行参观学习人次	—	—	—				
社会效益	媒体正面宣传报道次数	—	—	—				
社会效益	旅游景点基础设施覆盖率	—	100%	—				

注：1. “—”代表该数据暂未统计。

2. []内为从 2011 年至当年的累计数。

## 附录 3：评价说明

# 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说明

## 一、评价思路

### （一）评价目的与依据

根据《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粤财评函[2015]132号），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的评价指标及标准，以结果为导向，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遵循规范的评价程序，对省级预算部门（含其下属单位）所有省级财政支出的全过程及其履行职责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判。

作为第三方独立评价机构，中大咨询将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广东省预算绩效评价相关政策、通知及发文、各被评价省直部门的发展规划、部门信息、工作计划、年度总结，以及该局绩效自评报告及佐证材料等一系列的相关材料为依据（见表 1），对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专业、客观、公正的第三方评价。

表 1 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度部门本级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主要依据

依据	编号	资料类型
政策法规	【1】	财政支出管理绩效评价相关法律法规
	【2】	财政支出管理绩效评价相关政策、通知及发文
	【3】	广东省政府制定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与方针政策
部门信息	【4】	广东省旅游局中长期部门发展规划与 2014 至 2016 年度部门工作计划与总结
	【5】	广东省旅游局内部架构设置、岗位与人员三定方案（定岗定责定编）、2016 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部门编制数及出处文件
	【6】	广东省旅游局职能、履职情况基本介绍与督办事项工作总结
	【7】	广东省旅游局资产配置与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要求、管理制度安全要求以及资产管理现状情况说明，含：资产管理工作总结；固定资产总额与相关明细构成；在用固资总额统计与来源说明；相关保存资料、配置说明、处置说明、账务情况、使用情况、实物盘点情况

依据	编号	资料类型
	【8】	广东省旅游局预算管理、资金管理等财务管理等制度或办法，财务会计资料（包括基本数据信息与会计信息清单列表与相关资料文件）等
	【9】	广东省旅游局人员管理情况，包括相关制度、人员管理工作总结（薪酬绩效单独列入 11 项）
	【10】	广东省旅游局信息管理情况，包括制度建设、信息披露、系统建设、数据开发等情况（如：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相关制度；相关信息公开数据记录，包括内容、时限等）
	【11】	广东省旅游局薪酬管理、绩效管理制度，实施细则与相关附件表单
	【12】	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部门预算申请、绩效评价申报目标与财政局预算批复意见
	【13】	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部门年度预算整体执行情况与年度决算报告（部门整体支出描述），包括：部门预算编制中的预算数与说明；部门预算决算中的完成数与说明；部门结转结余决算数据
	【14】	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部门年度预算项目支出描述与具体实施评价（单项具体支出描述）
	【15】	针对 2016 年广东省旅游局财政支出的相关审查结果、审计报告及决定，财政监督检查报告
	【16】	预算资金合规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预算资金拨付审批要求与手续办理情况；项目重大开支评估论证材料
	【17】	2014-2016 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数据及明细构成
其他相关	【18】	本部门制度建设清单列表与其他相关资料
	【19】	部门整体支出管理绩效自评报告及相关佐证材料

通过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中大咨询力求达成以下评价目标：

（1）进一步探索建立、逐步完善预算部门的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机制，加强对部门整体支出的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合理性与有效性，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管理技巧，加强部门履职表现；

（3）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管理绩效评价，总结绩优经验、分析存在问题，从而明确预算部门的绩效提升方向与整改意见或建议，从而推动广东省“十三五”发展规划在相应预算部门的落地执行环节得到有效支持。

## （二）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是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项目；评价范围包括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度部门本级整体财政支出资金 14803.35 万元及其下属事业单位财政支出资金，其中，包括“基本支出”2784.09 万元、“项目支出”12019.26 万元。

### （三）评价时段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时段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四）评价重点方向

本次评价将从部门预算管理的全过程进行展开，重点以下三个方向：

第一，预算编制情况。主要评价旅游局 2016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绩效目标设置是否规范完整、绩效目标是否明确、绩效目标的覆盖面等情况。

第二，预算执行过程。主要考核预算部门在资金、项目、资产和人员等方面的管理情况是否合规。

第三，资金使用绩效。主要考核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部门履职情况以及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的完成情况。

### （五）拟采用的主要评价方法

在本次评价过程中，将重点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和目标结果比较法，并综合运用公众评判法及其他评价方法对被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评价方法说明见表 2）。同时，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绩效评价分析框架的信息、数据需要，编制专门的基础数据表、资料清单、访谈提纲、调查问卷、实地调研方案等，通过文献研究、单位自评及信息报送、一对一访谈、问卷调查、现场调研等方式完成数据及信息的采集。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制定评分表作为评价的量化工具。评价按百分制计分，评价结果根据综合评价意见分为优、良、中、低、差五个等级：100-90 分为优，89-80 分为良，79-70 分为中，69-60 分为低，59 分以下为差。

表 2 主要评价方法

序号	评审方法	方法说明
1	成本效益分析法	按照投入产出的原理，将一定时期内的项目投资量与产出和效益进行对比分析，评价项目预定计划完成情况、项目成本和资金运营效益和效率的评价方法。
2	目标结果比较法	通过对项目计划与项目完成情况、评价期情况与历史情况、同类支出在不同部门和地区的项目成本、效果比较，综合分析评价项目完成情况的评价方法。
3	公众评判法	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证券，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其他	财政部门制定的其他评价方法。

同时，在实施评价过程中，中大咨询将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1、合法合规原则

相关财政支出项目必须首先符合国家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以及国家制定的国民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同时，也必须符合《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等相关的财政预算管理法规及相关政策。

#### 2、科学规范原则

在进行相关项目绩效评价时，中大咨询将注重相关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制定细化的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对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进行评价。

#### 3、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作为第三方机构参与公共财政支出绩效管理过程，中大咨询自觉接受各相关政府部门的依法监督，并严守第三方的客观立场，运用专业知识，以统一的标准、可靠的资料对相关项目实施公平、公正的评价。

#### 4、工作目标相关原则

本次评价的是职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关注被评价部门的工作目标完成情况，部门履行行政职能的成效，因此，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财政支出和部门职能工作目标有着紧密的对应关系。

## 二、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 （一）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需求，中大咨询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原则在广东省财政厅支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基础上结合部门特点制定了适用于广东省旅游局 2016 年度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这是一套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三级评价指标体系（见附录 2）内容涵盖该项目的绩效管理全过程，包括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及预算使用效益三个评价维度。评价的具体内容包括：（1）预算编制、目标设置及保障措施；（2）资金、项目、资产、人员、制度的管理；（3）预算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及公平性。

针对旅游局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行政职能及其 2016 度的具体工作目标，对资金使用绩效的效率性、效果性等指标进行细化、完善，结合预算部门职能及业务（行业）特点，进一步明确个性化的评价内容及标准，具体参见（附录 2 中效率指标评价表和效益评价指标表）。通过对项目绩效进行评价、对项目管理过程进行考察，对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资金安排的合理性、项目管理的有效性以及资金使用效益等做出实证性的判定，分析发现部门绩效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及建议。

### （二）评分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是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围绕被评价部门内部管理、行政产出和行政效益展开，因而评价标准的制定以部门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绩效评价标准（计划标准）为主，辅以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及其他经财政部门确认的标准为参照。

第三级绩效评价指标分为定性及定量两类指标，分别适用不同评分标准，具体如下：

定性类指标包括目标设定合理性、明确性等。针对此类指标，中大咨询根据被评价单位设定所要依据的国家发展规划、“三定方案”职责内容、部门中长期规划等政策及指标设定的清晰可衡量原则，制定指标的评价要点。专家依据要点进行评分，全部符合，得满分；有一项不合规，扣去该项对应分数。

定量类指标包括固定资产利用率、在职人员控制率等。针对定量指标，中大咨询依据被评价单位职责范围内的可量化的工作内容或目标设定相应的测算公式并制定评分标准，如：评价项小于（大于）或等于\*\*%，得满分；大于（小于）\*\*%得0分；介于二者之间，按[最大接受值-实际值]/[最大接受值-目标值]\*100%\*配分计，百分比标准是参照国家或行业规定或标准进行设置。专家组根据测算数据配分。

根据此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对广东省旅游局2016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量化评级。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低、差五等，根据计算结果的总分，总分≥90为优，80≤总分<90为良，70≤总分<80为中，60≤总分<70为低，总分<60为差。

### 三、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情况

#### （一）评价工作总体流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实施主要包括四个环节：绩效自评、专家书评（自评材料审核）、现场评价、综合评价（见图1）。



图1 广东省旅游局2016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体工作流程

#### （二）评价团队组成情况

为确保本次评价工作顺利开展，在结合项目实施方案与项目要求的基础上，中

大咨询成立由专家组及项目组组成的评价小组：由财务专家、行业专家组成专家组、由项目总监、项目经理及项目实施人员组成项目组（见附录1）。专家团队与项目实施管理团队工作配合到位，按计划进度实施评价工作。

### （三）材料准备总体情况

中大咨询首先组织组织专家对该局提供的所有材料包括自评材料进行书面评审。

在接受广东省财政厅委托后，中大咨询根据评价工作需要，拟定初次资料需求清单；省旅游局作为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于7月6日向中大咨询提供了初次评审材料。中大咨询根据该局提交的初次评审材料，制定专门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工作实施方案提交省财政厅，经省财政厅确认并向省旅游局下达绩效自评工作通知后，于7月中旬开始组织省旅游局开展绩效自评。

省旅游局于8月7日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向省财政厅及中大咨询提交自评报告及绩效评分表，并按要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及后，中大咨询组织专家对省旅游局提交的所有书面评审材料进行审核。

省旅游局配合先后两次提供了相关评审材料。但是，部分材料的明细程度不够，如预算申报表及预算绩效目标（含年度总目标、阶段性目标及绩效指标）申报表、年中预算调整文件及批复、各预算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验收报告等。评审专家组按照管理制度要求，在对评审材料进行充分研读和分析的基础上，梳理部门财政预算资金的整体支出情况，并根据财政资金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及预算使用效益的整体运作过程在书面评审阶段发现问题。中大咨询据此形成《现场核查资料清单》及现场访谈提纲，并设计现场评价工作流程。由于书面评审阶段资料的不完整，某些评价指标的计算过程受到影响。

### （四）现场评价总体情况

中大咨询评价小组于2017年8月31日进驻广东省旅游局开展现场访谈及资料核查。广东省旅游局各业务处室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出席并参与现场访谈。财务专家、行业专家通过现场访谈、材料核查等形式就初审阶段发现的问题进行了现场核实，取得第一手评价依据。

财务专家具体调研过程：一是通过查账核查旅游局 16 年部门整体支出的明细；二是核查旅游局 16 年部门整体支出的财务凭证，重点核查重点项目支出、三公经费支出和政府采购支出的相关凭证；三是核实旅游局的固定资产明细，及调研各固定资产实际利用情况。财务专家现场完成工作底稿。

行业专家主要通过访谈各业务处室主要项目支出情况与部门履职情况来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具体调研过程：一是核查旅游局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和执行记录（如内控措施、合同管理等）；二是核查旅游局 16 年各项目支出的完成情况及过程材料；三是核查旅游局相关业务指标的完成情况佐证。同时，根据省旅游局实际工作特点与评价实施的需要，经评价小组要求、省旅游局配合安排，专家对该局其中“建设旅游大数据中心和平台”重点项目——“广东省旅游产业经济运行监测平台”进行了实地考察，通过现场观测、与项目单位人员沟通，核实该平台对广东省旅游经济的监测情况。专家根据实地调研发现，现场完成绩效评价工作底稿。